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龙生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1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无异议。

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67,404,62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光启技术	股票代码	0026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菁	刘天子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 9 号软件大厦三层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 9 号软件大厦三层	
电话	0755-86581658	0755-86581658	
电子信箱	ir@kc-t.cn	ir@kc-t.cn	

注：公司原董事会秘书张轶女士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相关规则，公司在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前，暂由公司董事、财务总监高菁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选聘工作。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为超材料智能结构及装备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与研制、军用超材料方案提供和产品生产、销售及各类汽车座椅功能件、安全件及其关键零部件研发、生产和销售。

2017年2月，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超材料智能结构及装备产业化项目和超材料智能结构及装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主要产品为地面行进装备超材料智能结构和可穿戴式超材料智能结构，公司业务及产品范围拓展至超材料领域。

2017年3月，根据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决议，以公司原汽车零部件经营性净资产出资设立公司全资子公司龙生科技。该公司主导产品为汽车座椅零部件及功能件，目前涵盖了20多个系列100个品种的汽车座椅滑轨、调角器、升降器，可以为乘用车、商用汽车等车型提供系统化和模块化配套产品，产品销售网络覆盖了国内各大知名的整车企业公司。

2017年12月，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以自有资金4.46亿元购买光启尖端100%股权，光启尖端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光启尖端为一家从事超材料前沿技术研究和军工超材料解决方案提供及产品生产的高新技术企业。2012年起，光启尖端就与各大军工集团开展业务合作，为其提供超材料解决方案及产品生产，以增强装备隐身能力、提高装备天线探测距离、提升装备电子对抗能力和降低电磁干扰影响。

报告期内，通过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在原有业务架构的基础上新增超材料智能结构及装备业务，由一家专业汽车座椅功能件制造商转型升级为以超材料智能结构及装备为核心业务的尖端科技创新型公司，实现从传统制造业向战略新兴产业的转型升级。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公司顺利切入具有广阔发展前景的超材料军工装备领域，进一步完善业务结构、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时，充分利用军民融合间的协同效应，强化超材料产品研发与生产的效率和质量，凭借资本市场的支持实现超材料技术优势的进一步巩固、业务版图和市场布局的整合。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379,680,553.46	421,648,749.29	-9.95%	404,715,747.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855,737.35	65,942,542.85	22.62%	40,337,02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464,685.44	63,655,454.98	-3.44%	36,547,184.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2,755.47	84,060,320.67	-88.56%	109,086,031.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2	-68.18%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2	-68.18%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7%	11.69%	-10.52%	8.04%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8,294,721,796.11	739,799,488.92	1,021.21%	703,714,387.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525,702,447.82	602,649,019.20	1,148.77%	529,056,049.87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6,836,939.82	84,381,005.46	62,283,522.01	126,179,08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310,833.24	31,608,491.11	22,505,525.29	7,430,88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634,201.40	28,786,046.33	20,239,083.28	-4,194,645.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53,717.50	923,703.33	8,969,973.74	-24,534,639.1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53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0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达孜映邦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60%	539,971,949	539,971,949	质押	426,850,221	
达孜县鹏欣环球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30%	105,189,340	105,189,340	质押	55,184,000	
桐庐岩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9%	98,737,727	98,737,727	质押	98,737,727	
西藏达孜巨力华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3%	56,100,981	56,100,981	质押	56,000,000	
俞龙生	境内自然人	4.33%	54,826,683	27,413,341			
姜照柏	境内自然人	3.65%	46,203,168	0			
北京天汇强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5%	45,021,037	45,021,037	质押	35,010,000	
郑玉英	境内自然人	3.42%	43,351,332	21,675,665			
西藏达孜顺宇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2%	42,075,736	42,075,736	质押	42,075,736	
深圳光启空间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2%	42,075,736	42,075,736	质押	42,075,73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大股东中西藏达孜映邦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与深圳光启空间技术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关系，俞龙生与郑玉英为夫妻关系。姜照柏是达孜县鹏欣环球资源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石庭波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078,56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5,078,560 股。林芝市巴宜区尚智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920,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920,000 股。林芝市巴宜区山丘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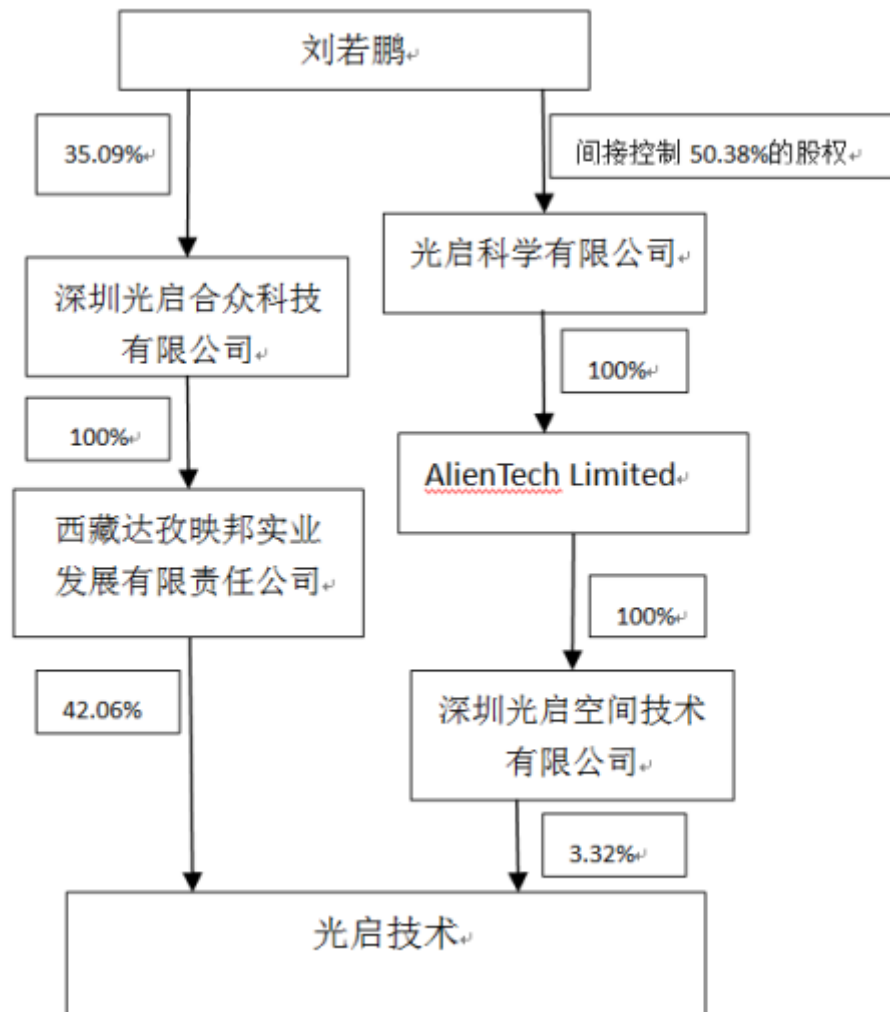
询有限公司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740,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740,000 股。石健均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623,153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623,153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强化科技创新，培育一批具有创新能力的排头兵企业，以及对军民融合、国防军备体制深入改革的倡导，完成非公开发行，实现由传统制造业向创新企业转型；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积极进军超材料军用领域。通过非公开发行和重大资产，进一步拓展超材料领域，形成民用超材料智能结构、军用超材料装备的研发制造、汽车座椅零部件协同发展的业务布局，实现上市公司从传统制造业向高端制造业的转型升级，充分利用军民融合间的协同效应，强化超材料产品研发与生产的效率和质量，凭借资本市场的支持实现超材料技术优势的进一步巩固、业务版图和市场布局的整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968.06 万元，同比下降 9.95%；实现利润总额 11118.47 万元，同比上升 49.0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85.57 万元，同比上升 22.62%。

报告期内，主要工作如下：

- 1、顺利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工作，非公开发行股份 966,900,415 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894,000,000.00 元，为募投项目顺利实施以及公司顺利实现转型升级提供了资金保障。
- 2、完成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和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的组建工作，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选举刘若鹏、赵治亚等 9 名董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董事会选举了赵治亚等四名高管成为公司新一届管理层。
- 3、顺利完成架构调整工作。公司以除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之外的净资产出资新设龙生科技，整合公司汽车零部件和超材料智能结构两个业务板块资源，落实各业务板块协同发展战略，使得公司治理结构更趋合理，有利于提升管理效率。
- 4、顺利实施公司名称变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将公司中文名称由“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将证券简称由“龙生股份”变更为“光启技术”。
- 5、报告期内，子公司龙生科技管理层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继续加大与现有重点客户战略合作，积极拓展新客户、新项目。公司进一步改善生产管理，推进精益生产，提高产品质量。通过现场 5S 基础改善与提高，公司产品主要质量指标比上年同期取得不同程度的改善。通过加强对各级管理人员和基层员工的培训，在质量、成本、生产效率、流程、安全方面开展专题改善活动，并开展多轮次内部培训，加强团队管理与创新，提高全员素质。
- 6、为积极响应国家关于军民融合的号召，大力拓展军工行业发展机会，以进一步增强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以 4.46 亿元自有资金收购光启尖端 100% 股权，在未来发展中，公司拟利用光启尖端目前已有基础和技术开展海空军新一代装备的隐身结构、高性能天线、高性能天线罩批量化制造与交付，同时，开展现有及未来装备的深度维修、可靠性监测和装备赋能的工作，进一步推动超材料军工装备业务的持续发展。
- 7、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379,680,553.46	421,648,749.29	-9.95%
营业成本	254,561,333.89	280,768,273.03	-9.33%
净利润	79,795,779.25	65,942,542.85	21.01%
销售费用	21,614,843.62	21,942,127.93	-1.49%
管理费用	122,817,960.77	41,876,194.40	193.29%
财务费用	-109,382,007.59	1,774,742.06	-6263.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2,755.47	84,060,320.67	-88.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2,906,418.77	-41,222,066.43	1289.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26,800,420.96	-27,308,488.30	25465.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63,470,544.77	15,529,765.94	40875.96%

- 1、管理费用同比增加193.29%，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增加及聘请中介机构费增加；
- 2、财务费用同比下降6263.26%，主要系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3、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88.56%，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支出增加以及预付北京晨鸿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五年租赁费3,325.33万元，导致经营性净现金流量减少。
- 4、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1,289.81%，主要系本期尚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 5、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25,465.01%，主要系本期定增资金到位所致。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汽车零部件	333,036,972.86	94,884,581.64	28.49%	-20.12%	-30.31%	-4.1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自2017年5月28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本公司编制2017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 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调减2016年度营业外支出82,543.78元, 调增资产处置收益-82,543.78元。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龙生科技公司[注1]	新设	2017.3.10	62,129.44万元	100.00%
电子商务公司[注2]	新设	2017.10.23	500.00万元	100.00%
先进结构公司[注3]	新设	2017.7.3		51.00%
光启装备公司[注4]	新设	2017.12.18		100.00%
成都光启公司[注5]	新设	2017.12.19		100.00%

[注1]: 经2017年2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将与汽车零部件业务相关的净资产出资设立龙生科技公司。

[注2]: 电子商务公司系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龙生科技公司出资设立, 龙生科技公司认缴其注册资本的100.00%。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龙生科技公司实际出资500.00万元。

[注3]: 先进结构公司系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光启超材料公司出资设立, 光启超材料公司认缴其注册资本的51.00%。截至2017年12月31日, 光启超材料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注4]: 光启装备公司系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光启超材料公司出资设立, 光启超材料公司认缴其注册资本的100.00%。截至2017年12月31日, 光启超材料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注5]: 成都光启公司系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光启超材料公司出资设立, 光启超材料公司认缴其注册资本的100.00%。截至2017年12月31日, 光启超材料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并入的光启尖端公司包括其全资子公司光启岗达公司、洛阳研究院、洛阳装备公司。

(4) 对 2018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刘若鹏

2018年4月23日